

谈《水浒传》双峰堂刊本的 引头诗问题

刘世德

一

《水浒传》每回都有引头诗。其地位处于回目之后，正文之前。所谓“引头诗”，只是一个概括性的称呼。除了诗之外，词、赋、箴等都包括在内。

当代学者中，有的把引头诗叫作回首诗，有的则称之为入回诗。但，“引头诗”三字见于明人的笔下，也是出现在《水浒传》版本中的一个正式的名称^①。所以，本文没有采取前者，而沿用了后者。

引头诗的有无和歧异，有时是辨别《水浒传》版本的重要标识，研究《水浒传》版本的重要资料。像袁无涯刊本和芥子园刊本，它们各回一律光头秃脑，一首引头诗也没有。在《水浒传》诸版本中，可以说，它们自成一个系统。像双峰堂刊本，它的引头诗没有以一成不变的形式出现，或有、或无，或移、或异，给研究《水浒传》版本的演变提供了重要的线索。

本文所要考察和探讨的正是双峰堂刊本的引头诗问题。

双峰堂刊本，即《水浒传传评林》，二十五卷，万历二十二年（1594）双峰堂余象斗刊本。书名的全称，或作“京本增补校正全像忠义水浒传传评林”、“京本增补全像田虎王庆出身忠义

水浒志传”、“京本全像增补忠义水浒志传评林”、“京本增补全像忠义水浒志传”、“京本增补全像忠义水浒志传评林”、“京本增补全像演义评林水浒志传”、“京本增补演义评林 水浒志传”等。也有人称之为“评林本”或“京本”。它藏于日本日光轮王寺慈眼堂、日本内阁文库。轮王寺藏本比较完整，仅卷二十二有缺叶。内阁文库藏本残存十八卷，缺卷一至卷七。现有文学古籍出版社影印本（1956年，北京）、中华书局影印《古本小说丛刊》第十二辑本（1991年，北京）行世。二者均以轮王寺藏本为底本，但前者缺少了原书所有的卷九的11/b和12/a；后者与原书一致，且已用内库文库藏本补配了原书卷二十二的缺叶。

双峰堂刊本属于上图下文的刊刻形式。每半叶分为上、中、下三层。上层评语，中层插图，下层正文。

双峰堂刊本实有一百零四回。自第一回至第三十回，标有回数。第三十回以后，无回数（有些用墨笔字书写的回数，均为后世的收藏者或读者所添加）^②。其中，第九回正文没有隔断，第八回和第十回相接。除去这一回，共计一百零三回。

在这一百零三回中，有引头诗者九十回，约占87%强，无引头诗者十三回，约占13%弱。有引头诗者又分为甲、乙两类。甲类，依照惯例，引头诗置于回目之后、正文之前。乙类，引头诗被移置于上层。甲类共二十七回，占30%。乙类共六十三回，占70%。

现在需要探讨的问题依次为：

- （1）双峰堂刊本引头诗的有、无和移、异的情况。
- （2）双峰堂刊本为什么要删弃一些引头诗？
- （3）双峰堂刊本的许多引头诗为什么要移置于上层？

（4）双峰堂刊本引头诗有哪些与繁本不同的异文？为什么会产生异文？

(5) 这些有助于说明《水浒传》版本演变中的什么问题？

本文由八节组成。其中，二节谈删弃问题，三、四节谈移置问题，五、六、七节谈异文问题。最后一节，则归纳出几点简明的结论。

二

双峰堂刊本无引头诗者共十三回。

这十三回，以及与之对应的繁本的回数，列表于下：

双	本	3	7	29	38	42	57	64	65	66	68	70	90	95
繁	本	3	7	30	44	49	67	75	76	77	79	81	—	—

其中，第九十回和第九十五回属于征王庆部分，无法与一百回本繁本对比。其他十一回，在繁本中，全都有引头诗。

那么，是繁本增加了双峰堂刊本所没有的引头诗呢，还是双峰堂刊本删掉了繁本原有的引头诗？——这个问题，其实就是要求回答：是繁本以双峰堂刊本为底本呢，还是双峰堂刊本以繁本为底本？

双峰堂刊本自己作了坦率的供认：

第七回第一叶上层说：“‘世上为人’八句诗无味，又不切中间之意，故以芟去。”而繁本第七回的引头诗正是“在世为人保七旬，何劳日夜弄精神……”八句。

第二十九回第一叶上层说：“‘一切诸烦恼’，此一首诗极无趣味，当原未知何人录上，故而去矣。观到此者莫言省漏，只此评白云耳。”而繁本第三十回的引头诗也恰恰是“一切诸烦恼，皆从不忍生……”八句。

因此，不难理解，双峰堂刊本的底本就是回回都有引头诗的

繁本。而双峰堂刊本这十一回的缺少引头诗，原因在于它把它们从底本上“芟去”了。

芟除的原因是什么呢？

这十三回分属于卷一、卷二、卷六、卷九、卷十、卷十四、卷十五、卷十六、卷二十一和卷二十三。只有第七回所在的卷二，第二十九回所在的卷六，第六十四回、第六十五回、第六十六回所在的卷十五，这三卷的末尾呈现拥挤的状态，几乎没有剩下空行。但其他七卷末尾却都有足够的可以容纳引头诗的空白的篇幅。可知芟除引头诗的原因主要不是为了节省纸张。

繁本上的被删去的十一首引头诗中，一首是五言八句（四十字），六首是七言八句（五十六字），两首是《西江月》词（五十字）。只有两首字数稍多，一首是七言十六句（一百一十二字），另一首是七言二十句（一百四十字）。然而和全书最长的几首引头诗比较起来，仍有小巫见大巫之感。可知芟除这一部分引头诗的原因，也不是嫌它们字数多。

按照双峰堂刊本第七回、第二十九回第一叶上层的说法，芟除的原因有二：一是这些引头诗“无味”或“极无趣味”；二是“不切中间之意”，即和该回故事情节的发展联系不够紧密。这可能是真正的原因。但，我认为，这不是全部的原因，也不是主要的原因。现存的九十首引头诗，难道首首都是“有味”或“极有趣味”，首首都是“切合中间之意”的吗？

双峰堂刊本芟除这几首，而不芟除那几首，在这一点上，它恐怕带有很大程度的随意性。不过，这种芟除符合于它的总体要求（删减文字），是为它的主要目标服务的。作为一种简本，它的主要目标就是：把《水浒传》繁本变成删节本、普及本，一部节工省料的、廉价的、畅销的读物。

三

双峰堂刊本有引头诗者共九十回。

其中，甲类二十七回，占30%；乙类六十三回，占70%。甲类有下列诸回：1，2，4—6，8，10—24，27，28，36，56，76，104。下列诸回则归属于乙类：25，26，30—35，37，39—41，43—55，58—63，67，69，71—75，77—89，91—94，96—103。

乙类自第二十五回开始，而第二十五回恰恰位于卷六之首。这不是偶然的巧合。这表明，双峰堂刊本的编辑者或整理者对于要不要移置引头诗，在最初还没有拿定主意。直到刊印到第五卷时，方才下了决心。

如果把删弃引头诗的情况联系起来，那就更可以看得清楚了。全部为乙类引头诗者，有卷七、卷八、卷十一、卷十二、卷十三、卷十七、卷十九、卷二十、卷二十二，共九卷。全部为乙类引头诗以及引头诗遭到删弃者，有卷十、卷十五、卷十六、卷二十一、卷二十三、卷二十四，共六卷。两者相加，计十五卷。

一开始，卷六还有两回保持着甲类引头诗。到后来，留存甲类引头诗的，在卷九、卷十四、卷十八、卷二十五等四卷中便只有各一回了。其他卷（即卷一至卷五）中，保留着甲类引头诗的，卷一有四回（另一回删弃），卷二有两回（另一回删弃），卷三、卷四、卷五则为全部（各有五回）。

这可以看出一条清晰的分界线。甲类引头诗绝大部分集中于前五卷，乙类引头诗则主要集中于后二十卷。而且呈现出一种趋势：越往后，甲类引头诗越来越少，相反的，乙类引头诗（再加上被删弃的引头诗）却越来越多。

试问，为什么要把引头诗移置在上层呢？

双峰堂刊本有的地方根本不作任何解释，有的地方则作出了几种绝妙的正面的回答。

第一种回答是：引头诗所说的，与《水浒传》内容无干。例如，“此八句未见言水浒中句语，故写放上层”（第三十一回，7/11b）；“凡引头之诗，皆未干水浒内之事，观之摭（遮）眼，

故写于上层，随爱览者览之”（第三十三回，8/1a）；“此诗同前，未见干传之意，亦录放上层”（第三十四回，8/10a）；“托物比兴，趣味皆全，而未见有切于水浒传之要，故录上层”（第五十四回，13/16b）；“诗中未切水浒意味，故录上层”（第六十回，14/22b）。

第二种回答适与第一种回答相反：引头诗所说的内容，仅与《水浒传》的人物、故事情节有关。例如，“此八句诗，亦不干水浒之意，止言打青州、救孔明之事，故续上层”（第四十八回，12/9b）；“一首诗中，从宋江等入城言起，直到李逵闹皇君止，不可削之，录于上层”（第六十一回，15/1a）；“诗中美赞李逵义勇好处，不该录于引头，故记上层”（第六十二回，15/7a）；“二首诗中皆言燕青之事而美之词句，去之不可，放下层无味，录于上层”（第六十三回，15/12a）；“一首引头诗句，单道燕青入花柳，不移其心，又主（？）成功，惟尾句收之太宽，不录于上，遮人耳目，故此录记上层”（第七十回，16/17a）；“言尽水浒一部，奈不该记于此处，故录上层，随便览之云”（第七十二回，17/1a）；“一首中见辽主志倒兵衰，削之不可，放下层不干正意，录上随看”（第七十四回，17/21a）。

第三种回答是：引头诗所说的内容，有意思，有味或有趣，有妙处或有可取之处。例如，“此诗一首，觉有意思，录记上层，随便览观”（第三十五回，8/14b）；“一词之中，须（虽）未干水浒中之紧切，亦可取其有味。放下层，则不当；录上层，真得其理”（第四十一回，10/16a）；“不切要而可取，录于上层”（第四十三回，11/1a）；“一首诗中，意味真切。奈放下层又未见切要，故录上层，随君观览”（第四十九回，12/13a）；“一首词中，句句有味，奈不该放下层，遮（遮）掩人耳目，故录于上”（第五十三回，13/12b）；“一首诗中，见雪之妙，立处录上层”（第五十五回，13/21a）。

第四种回答也正好和第三种回答相反：引头诗所说的内容，缺乏意味，平俗，不见好处，没有存在的必要。例如，“词之事，皆是一引头，何必要？故录上层，随便览观”（第三十九回，9/22a）；“各传皆无引头之诗，惟水浒中添此引头诗，未见可取。观传者无非览看词语，观其事实，岂徒看引头诗者矣。放此引头诗反摭（遮）人耳目，故记上层，随人览看”（第四十回，10/1a）；“一句请（诗）中，意味全无美丽，放于下层，摭（遮）人耳目，故录于上层，随便览矣”（第五十回，12/17b）；“诗中未见真切，意味不爽，录上随观”（第五十二回，13/6a）；“一首平俗，故律上层”（第五十八回，14/15a）；“一首诗中未见美丽，录于上层”（第五十九回，14/19b）；“诗须有好处。其意未切，故录上层，随便观之”（第七十三回，17/7b）。

以上四种回答，构成了内容完全相反的两组。

另外还有一种回答：引头诗寓有劝戒的内容。例如，“不干水浒内事，其诗入是劝人善事，故以写放上层”（第二十五回，6/1a）；“‘妙药’诗一首，亦只是劝免（勉）人之意，不可放水浒下层，故以律上层，作评劝之词”（第三十二回，7/16a）。

从上面所举的例子不难看出，双峰堂刊本的移置理由同样带有很大的随意性。它一会儿说，“未见言水浒中句语”，“未干水浒内之事”，所以移置上层；一会儿又说，写到了“打青州、救孔明之事”，或者赞美了李逵、燕青等人物，甚至“言尽水浒一部”，所以也要移置上层。与《水浒传》内容无关的要移置，与《水浒传》内容有关的也要移置。这算什么逻辑？它一会儿说，诗写得好，所以要移置上层；一会儿又说，诗写得不好，所以也要移置上层。正反两面的理由同时并存，越解释越令人糊涂。

这些都可以说是随手拣来的理由，并非双峰堂刊本编辑者或

刊刻者真意之所在。下面三个例子，道破了天机。例一：“此一首诗中，未见好处，欲去之不录，恐他人不知者言此处落矣，故以只得录于上层，随爱便览”（第四十四回，11/11a）；例二：“一首之中，俗而无味。去之恐观者言而漏削，只得录于上层”（第四十五回，11/17b）；例三：“此一首诗，左（元）必不要，本当略去，恐后人观者言此段③却此诗。故以录放作评，随买者爱观则观，爱丢则丢，只此直白而已”（第四十七回，12/1a）。如此“直白”，撕去了所有的遮羞布。

由此可知，“未见好处”、“俗而无味”，以及上面所列举的种种理由，统统不过是掩饰真相的托词而已。真实的理由只有一个：缩减篇幅，节省工料。而这也是和上文第二节已指出的简本所追求的主要目标，保持着完全的一致。

四

在双峰堂刊本中，绝大部分移置至上层的引头诗，位于每回开始的地方。但有六处例外：它们都在上层，其位置却在每回正文的中间，而不在每回的开端。

例如7/5a上层：“‘风波’诗一首，未见好处，故律于上层。诗云：‘风波世事不堪言，莫把行藏信手拈。投药救人翻致恨，当场排难每生嫌。婬媚负德终遭辱，谲诈行凶独被歼。列宿相逢同聚会，大施恩惠及闾阎。’”此处之前，7/1a，是第三十回“都监血溅鸳鸯楼，武行者夜走蜈蚣岭”的开端；此处之后，7/11b，则是第三十回的结尾和第三十一回“宋江夜看小鳌山，花荣大闹清风寨”的开端。这首诗显然属于第三十回。但它不是第三十回的引头诗。因为第三十回另有引头诗：“神明监察，难除奸狡之心。……”

按照双峰堂刊本全书体例，从下层移置上层，并由编辑者或刊印者出面说明理由者，只有引头诗。除第六回（2/12b）有余

仰止咏叹林冲的七言诗（“豪杰东至鬼门关”）四句，以及第九十九回（24/11b）咏安道全的七言诗（“安骥家传艺最精”）八句外，其他卷、叶的上层再没有出现过其他的诗篇。可知此处的“风波世事不堪言”一首也是引头诗无疑。

那么，它应当是哪一回的引头诗呢？

双峰堂刊本第三十回相当于繁本的第三十一回。双峰堂刊本第三十一回相当于繁本的第三十三回。繁本第三十二回的回目“武行者醉打孔亮，锦毛虎义释宋江”则不见于双峰堂刊本。而繁本该回的引头诗恰恰是“风波世事不堪言”一首，七言八句，一字不差。

双峰堂刊本移置上层的“风波世事不堪言”一首是繁本第三十二回的引头诗。而繁本第三十二回不见于双峰堂刊本。它和第三十一回一道，被双峰堂刊本删併为第三十回。也就是说，双峰堂刊本取消了繁本第三十二回的回目，把繁本第三十二回的正文并入繁本第三十一回的正文，并使它们变成了自己的第三十回。

当它这样做的时候，却忘记了一件事：应当同时取消繁本第三十二回的引头诗。这就向我们透露了个中的消息：原来双峰堂刊本所依据的底本是在这里分回、有回目、且有引头诗的。

又如10/6b上层：“宋公明打祝家庄诗一首，无趣无味，故以去之。”10/12a上层：“此一首词，不该录为上层。奈观传士子观至此处，恨不得转眼看毕，留为下层反摭（遮）人耳目。故以律记上层。词云：‘宋江两打祝家庄，虎噬狼吞满四方……。’”两处互有关连。

据10/6b，可知该处原有“宋公明打祝家庄诗一首”，已被双峰堂刊本删去。该处在第四十回“杨雄大闹翠屏山，石秀火烧祝家庄”正文之中，第四十一回“解珍解宝双越狱，孙立孙新大劫牢”回目之前。这毗连的两回相当于繁本的第四十六回和第四

十九回。10/6b的正文则相当于繁本第四十六回的结尾和第四十七回的开端，而繁本第四十七回回目下联为“宋公明一打祝家庄”，引头诗是：“聪明遭挫折，狡狴失便宜。损人终有报，倚势必遭危。良善为身福，刚强是祸基。直饶三杰勇，难犯宋江威。”这实际上就是双峰堂刊本所删去的那一首“宋公明打祝家庄诗”。

“宋公明打祝家庄”，在书中，有“一打”、“两打”、“三打”之分。为什么说这里所删去的一定是“一打”那一回的引头诗呢？

第一，从正文看，该处是繁本第四十七回的开端，恰正是该回引头诗所应当占据的位置。而“宋公明一打祝家庄”简称为“宋公明打祝家庄”，也符合于古人行文的习惯。

第二，10/12a移置上层的诗，有“宋江两打祝家庄”云云，这反过来证明10/6b所删去的“宋公明打祝家庄诗”是指“宋公明一打祝家庄”，即繁本第四十七回的回目，而不是“两打”（繁本第四十八回的回目）。如果两者都是指“两打”的回目，就未免重复了；况且引头诗一删一存，也未免扞格。

第三，它处于“两打”（繁本第四十八回）之前，更不可能是“三打”（繁本第五十回）。

据10/12a，该处移置上层的诗以“宋江两打祝家庄”开头，接下去两句为“虎噬狼吞满四方，三庄人物世无双”。上文已指出，“宋公明两打祝家庄”系繁本第四十八回回目。而繁本该回的引头诗正是以“虎噬狼吞满四方，三庄人马势无双”开头的七言诗八句。两相比较，除“世无双”作“势无双”、“高明”作“高名”、“金精”作“金睛”、“翻娟”作“翻输”、“同娶”作“同聚”、“擅扬”作“擅场”外，其余全同，可知确为同一首引头诗。双峰堂刊本10/12a上层引诗以“宋江两打祝家庄”开头，显然是归併正文并删去第四十八回回目时，误把回目的

下联当成引头诗的首句了。

10/6b和10/12a两个例子表明，双峰堂刊本第四十一回 实际上包括繁本第四十六回、第四十七回、第四十八回。双峰堂刊本的编辑者或刊行者把三回合并为一回时，保留了繁本第四十六回的回目，删弃了第四十七回和第四十八回的回目；用移置上层的形式保留了繁本第四十六回、第四十八回的引头诗，删弃了第四十七回的引头诗；在这样做的时候，用“宋公明打祝家庄”和“宋江两打祝家庄”的代称，透露了被删弃的两回回目。

这也表明，双峰堂刊本第四十一回来源于繁本第四十六回、第四十七回和第四十八回；它所依据的底本，在这里分为三回，有回目，且有引头诗。

其他三处，情况相似，表列如下：

卷/叶	回		移置之诗(首句)	引头诗属于繁本第几回
	双本	繁本		
7/21b	32	34—35	幸短亏心只是贫	35
8/5a	33	36—37	壮士当场展艺能	37
9/6b	36—37	41—43	为人当以孝为先	42

五

如果把双峰堂刊本现存的引头诗，不管是移置过的，或未移置的，共九十首，和繁本中的天都外臣序本、容与堂刊本对较，可以发现，异文甚多。

异文的情况，各不相同。有的出入较小，仅一两个字不同。有的出入稍大，从字面到内容意义，都有所不同。有的出入更大，有面目全非之感，但，这只占少数。

最突出的，是全书的引头词。它和繁本的“试看书林隐处”

一词完全不同：

人禀阴阳二气，仁义礼智天成，浩然配乎塞苍冥。可托
六尺孤，能寄百里命。闲阅水浒全传，论天罡地杀威名，逢
场何辨伪与真。赤心当报国，忠义实堪钦。

值得注意的有两点。第一，繁本的那首词，从开头的“试看书林隐处，几多俊逸儒流”两句，到结尾“不如且覆掌中杯，再听取新声曲度”两句，使用了《水浒传》作者自己的语气，并以读者作为对象。而双峰堂刊本的这首词，却是一种从旁加以评论的口吻，它的作者显然模拟着《水浒传》的读者或评论者的身份。第二，这首词称《水浒传》为“水浒全传”，强调一个“全”字。这不仅证明它写于《水浒传》成书之后，而且证明它写于插增田虎、王庆二传之后。从《水浒传》版本演变的历史看，在插增本出现之前，无所谓“全”与“不全”之分。那时出版商的头脑中还没有产生用“全传”标榜的念头。

这首引头词表明，双峰堂刊本出现于繁本产生和流传之后。其他大量的引头诗异文也同样表明了这一点。

异文的产生，有时由刊刻中的差错造成。更多的情况，则是出于后人的改动。改动者的文化素养低下，他还不能细心体察原作者的用意，这些改动因之并不高明。它们和原文的区别，不难一分辨。

作为韵文，引头诗应当是押韵的。然而双峰堂刊本引头诗的某些韵脚却不押韵。这和繁本一比，妍媸立见。例如：

(1) 山妻雅（稚）子家常饭，不害相思不损身。——第二十五回，6/1b（“身”，繁本第二十六回作“钱”。其他韵脚：禅、缘、嫌、然。）

(2) 善恶到头终有报，高飞远走也难逃。——第二十六回，6/6a（“逃”，繁本第二十七回作“藏”。其他韵脚：殃、伤、苍。）

(3) 照见本来心，方便当明镜。——第三十九回，9/22b
(“当明镜”，繁本第四十五回作“多竟究”。其他韵脚：呪、豆、救、祐、受。)

(4) 神机运处良平惧，妙算行时鬼神惊。——第四十九回，12/13 (“鬼神惊”，繁本第五十九回作“鬼魅愁”。其他韵脚：优、仇、头、羞。)

(5) 纷纷曜星当前现，朗朗明星直下凡。——第七十六回，18/7a、 (“凡”繁本第八十九回作“横”。其他韵脚：生、行、平。) ④

我认为，在韵脚上不押韵，这不可能出于原作者之手。修改者对别人的创作信笔涂抹，丝毫不顾及写诗的常识。

引头诗以七言八句居多。这是七律的格式。其中的三、四两句，五、六两句要求对仗。然而双峰堂刊本的引头诗对这一点不注意，也不讲究。例如：

(1) 行藏有义真堪羨，富贵非常得自羞。——第二十七回，6/3b、 (“常”，繁本第二十八回作“仁”。)

(2) 无义取钱汤泼雪，倘来田地水推沙。——第四十四回，11/11b (“取钱”，繁本第五十三回作“钱财”。)

(3) 诸将缟衣先后断，九泉金镜恨难伸。——第五十回，12/18a (繁本第六十回“先后断”作“魂欲断”，“泉”作“原”，“镜”作“鏃”。)

(4) 隐隐幽休(林)排剑戟，森森竹里摆刀枪。——第五十五回，13/21a (“幽休(林)”，繁本第六十五回作“林边”。)

(5) 衲子空中圆寂去，将军功遂锦衣回。——第一百零三回，25/14b (“空中”，繁本第九十九回⑤作“心空”。)

试看，“林边”对“竹里”，自然而又妥贴，改为“幽林”后，虽然雅致了一点，无奈却破坏了对仗的规律。这说明，

双峰堂刊本的编辑者或刊刻者在改动《水浒传》原文时，带有一定程度的随意性。

通过大量的例子，可以看出，双峰堂刊本引头诗异文的绝大多数是因为改动原文而产生的。为什么要改动原文呢？我看，至少有两个明显的原因。第一，因不懂原文的词语而改动。第二，想把原文中比较艰深的词语改得比较通俗一些。例如：

（1）乡党刚强施小虎，江湖英勇武都头。——第二十七回，6/8b（繁本第二十八回“刚强”作“陆梁”，“英勇”作“任侠”。）

（2）痴聋哑子家豪富，智勇聪明却受贫。——第三十一回，7/11b（繁本第三十三回“痴聋哑子”作“盲聋瘖症”，“勇”作“慧”。）

（3）背后之言不可吟，得饶人处且饶人。——第五十回，12/17b—18a（“吟”，繁本第六十回作“谌”。）

（4）花柳丛中逢妓女，洞房深处遇君王。——第七十一回，16/17b（“丛”，繁本第八十二回作“曲”。）

（5）万里长江水似倾，东归大海若雷鸣。——第九十七回，23/19b（“水似倾”，繁本第九十一回作“似建瓶”。）

其中，有几个词语，意义比较艰深。“陆梁”——嚣张、猖獗；“建”——倾倒，“似建瓶”比喻万里长江自上而下，势不可遏。把它们分别改为“刚强”和“水似倾”，勉强可通。“曲”字特指妓院，改为“丛”字，变成了一般的意义。“谌”是相信的意思，改为“吟”字，偏离了作者的原意。至于把“盲聋瘖症”改为“痴聋哑子”，则目的不外乎追求通俗。

这些例子同样都能证明，是双峰堂刊本改动了繁本，而不是繁本改动了双峰堂刊本。换言之，以版本出现的先后顺序而论，应该是繁本在先，双峰堂刊本在后。

六

双峰堂刊本第四十三回相当于繁本一百回本的第五十一回。如果将一百回本分为上下两部，那么，处于下半部开端的正是第五十一回，而第五十一回的引头诗正是开端的开端。这就使它具有了特殊的意义。它是七言古诗，一共二十二句。全篇以咏宋江为主，从“龙虎山中走煞罡”一直说到“高名留得万年扬”。其中有六句接连叙述了宋江上梁山后的六大业绩：

报冤率众临曾市，挟恨兴兵破祝庄。

两赢童贯排天阵，三败高俅在水乡。

施功紫塞辽兵退，报国清溪方腊亡。

无疑，这些都是书中的重要关目。一事在上半部，五事在下半部。把它们放在下半部的开端，一一向读者提示，对上半部来说，具有小结的作用，而对下半部来说，则具有预告的作用。

特别引人注目的是“施功”、“报国”两句。这两句在双峰堂刊本中完全相同。以“方腊亡”紧接于“辽兵退”之后，其间没有给予田虎、王庆栖身之地，不正表明双峰堂刊本的底本也像繁本一百回本一样，根本就没有田、王二传吗？否则，田、王二传和辽、方二传完全有资格相提并论，它们的重要性不亚于“两赢童贯”、“三败高俅”之类，无论如何是必须在这里提上一笔的。

和这相似的还有双峰堂刊本第一百零四回。它居于全书之末，相当于繁本一百回本的第一百回。它的引头词有这样几句：

五台山祭（发）愿，洗（扫）清辽国传（转）名香。奉
诏南收方腊，催促渡□□（长江）。一自闰（润）州破敌，
席卷起（过）钱塘。抵清溪，登昱岭，涉长江（高冈）。蜂
巢剿灭，京（班）师衣锦尽还乡。⑥

这里提到了征辽和征方腊两件事。由于它处于征方腊故事的末尾，所以对征方腊的过程叙述得比较详细，带有小结的性质。

它以“奉诏南收方腊”紧接于“洗清辽国”之后，和第四十三回情况相同。这同样表明，双峰堂刊本的底本应是没有田、王二传的繁本一百回本。

另外，“催促渡□□（长江）”一句中的“□□”二字，在双峰堂刊本中，原作“长江”，后经挖改，以致模糊不清。为什么要挖改呢？这涉及下文“涉长江（高冈）”一句。该句在繁本中原作“涉高冈”，“冈”字正在韵脚上。双峰堂刊本的编辑者或刊刻者可能嫌“高冈”二字过于抽象，和上文两个具体的地名“清溪”、“昱岭”不搭配，所以改成了“长江”。但，这样一来，又产生了新的问题。不仅颠倒了宋江进军路线的顺序，而且和上文“催促渡长江”犯重。怎么办呢？编辑者或刊刻者大概懒得再动脑筋，就信手挖去“催促渡长江”中的“长江”二字。挖时，又不知该改何字为好，就采取挖而不改的方式，似挖非挖，造成模糊不清的效果，以搪塞读者。由此可见，繁本的“涉高冈”是原文，双峰堂刊本的“涉长江”则是后人改动过的。

七

在《水浒传》繁本中，现存的重要的一百回本有天都外臣序本、容与堂刊本、钟伯敬批本和芥子园刊本等。其中，钟伯敬批本源出容与堂刊本，芥子园刊本源出一百二十回的袁无涯刊本。所以，现存的一百回繁本以天都外臣序本和容与堂刊本为主。

既然双峰堂刊本的引头诗表明这个简本来源于一百回的繁本，那么，能不能进一步探索它来源于哪一个现存的一百回繁本呢？

天都外臣序本和容与堂刊本的引头诗存在着若干异文。这为判断双峰堂刊本的来源提供了重要的依据。

请看下面五个具体的例子：

第十五回（繁本第十六回）：“满驮金贝归山寨，懊恼中书

老相公。”“懊恼”，天都外臣序本同，容与堂刊本作“懊恨”两字均可通。

第三十一回（繁本第三十三回）：“花开不择贫家地，月照山河到处明”。“贫家地”，天都外臣序本同，容与堂刊本作“贫家第”。两字均可通。

第四十五回（繁本第五十四回）：“试把兴亡重点检，西风搔首不胜情。”“点检”，天都外臣序本同，容与堂刊本作“检点”。两者均可通。

第六十回（繁本第七十一回）：“堂前一卷天文字，付与诸君仔细看。”⑦“堂前”，天都外臣序本同，容与堂刊本作“堂堂”。两者均可通。

第七十五回（繁本第八十八回）：“红缨棍摆豺狼子（牙）宝雕弓挽马（乌）龙脊。”“十万番兵耀英武，虎熊弦动声悲哭（号）。”⑧“豺狼”，天都外臣序本同，容与堂刊本作“豹狼”。上句“豺狼”与下句“乌龙”相对，“豹”字当系“豺”字的形讹。“声悲号”，天都外臣序本同，容与堂刊本作“悲声号”。两者均可通。“哭”字显系“号”字的形讹。

此外，还有五个例子，表列如下：

回 数		引 头 诗 异 文		
双 本	繁 本	双本	天本	容本
28	29	展	展	转
32	34	短幸	短幸	短行
43	51	介冑	介冑	甲冑
44	53	朝云	朝云	朝霞
63	74	赛搏	赛搏	赛博

以上十个例子表明，凡是天都外臣序本和容与堂刊本有异文的地方，双峰堂刊本一概同于天都外臣序本，而与容与堂刊本相左。这就清楚地告诉人们，双峰堂刊本的底本不是容与堂刊本，而是天都外臣序本。

容与堂刊本有甲种本、乙种本之分。以上所举的十个例子都属于甲种本，或为甲种本、乙种本所共有。它们可以证明，双峰堂刊本的底本不是容与堂刊本的甲种本。现再举一个例子，来证明双峰堂刊本的底本也不是容与堂刊本的乙种本。第四十一回（繁本第四十九回）：“狼心狗倖滥居官，致使英雄扼腕。”“狗倖”，天都外臣序本、容与堂刊本甲种本并同，容与堂刊本乙种本作“狗行”。

那么，有没有不同于天都外臣序本的异文呢？

有的。有一个例子。第四十九回（繁本第五十九回）：“堪叹梁山智术优，舍身弃命报冤仇。”⑨“堪叹”，容与堂刊本同，天都外臣序本作“堪羨”。从全诗内容来看，“羨”字优于“叹”字。“叹”字可能是“羨”字的形讹。

但仅仅一个孤单的例子，既不足以肯定双峰堂刊本来源于容与堂刊本，也不足以否定双峰堂刊本来源于天都外臣序本。十与一之比，在这里，数字的力量仍是强大的。

当然，在双峰堂刊本的引头诗中，还有一些不同于天都外臣序本、容与堂刊本的异文。例如，第三十三回（繁本第三十六回）：“为不节而亡家，因不廉而失位。”“亡家”天都外臣序本、容与堂刊本均作“忘家”。两者均可通。又如，第六十七回（繁本第七十八回）：“去时三十六，回来十八双。若然少一只，定是不还乡。”后两句，天都外臣序本、容与堂刊本均作“纵横千万里，谈笑却还乡。”这两个例子能不能证明双峰堂刊本的底本既不是天都外臣序本，也不是容与堂刊本呢？

关于这个问题，我认为，要分作两层看。一方面，不能说没

有这种可能性。另一方面，应该实事求是地承认，这种可能性委实是不大的。上文已指出，双峰堂刊本在编辑和刊刻过程中，改动原文的地方不在少数。这两个例子中的异文，在我看来，非常可能就是修改的结果。第六十七回引头诗的后两句，大约是双峰堂刊本的编辑者或修改者根据《大宋宣和遗事》的记载加以改动的⑩。

八

本文考察和探讨了《水浒传》双峰堂刊本的引头诗问题，得出如下几项结论：

（1）双峰堂刊本无引头诗者，十三回。有引头诗者，九十回；其中，置于回目之后、正文之前者，二十七回；移置于回首上层者，六十三回。另有六首引头诗，置于上层，但却位于正文中间，而不在回目之后、正文之前。

（2）无引头诗之处，概为删弃的结果。双峰堂刊本的整理者或刊印者随意删弃某些引头诗，是为了节工省料。

（3）许多引头诗被移置于上层，其主要原因也是缩减篇幅，节省工料；同时，这样做，当然也是为了避免被读者指责为无意的遗漏或有意的删节。

（4）繁本原有的引头诗经过双峰堂刊本的整理者或刊印者的修改后，产生了异文。这些异文可以证明，按照版本出现的先后顺序来说，繁本在先，双峰堂刊本（简本）在后。

（5）双峰堂刊本的底本是一种繁本：它在形式上，回回都有引头诗；在内容上，没有田虎、王庆二传。

（6）通过引头诗异文的比较，可以看出，双峰堂刊本所依据的繁本不是容与堂刊本，而是天都外臣序本。

注：

⑩参阅《水浒传》双峰堂刊本7/1a（即卷七第一叶的前半叶，下

同)，8/1a，9/1a，9/22a，10/1a，15/7a和16/17a的上层。

②双峰堂刊本分回很不彻底。第三十回之后，只有回目，而没有编排回数。为了方便和醒目，本文对第三十回之后的回数按自行顺序编排。

③此处当脱“漏”字。

④“纷纷”，繁本作“分分”；“曜星”，繁本作“曜宿”。

⑤本文所用以比较的繁本均指一百回本。

⑥此引头词，引自双峰堂刊本。括弧中是繁本的异文。

⑦“诸君”，繁本作“诸公”。

⑧“红缨”，繁本作“朱缨”；“虎熊弦动”繁本作“虎筋弦劲”。

⑨“弃命”，繁本作“捐命”。

⑩《大宋宣和遗事》利集记此诗云：“来时三十六，去后十八双。若还少一个，定是不还乡。”

一九八九年底草稿 一九九一年底改订

作者工作单位：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

（本文责任编辑：毛华轩）

《蒙古王府本石头记》简介

《蒙古王府本石头记》入藏北京以来，鲜为人知，知者亦难得一见。此本是红学界称之为“蒙戚系”的清抄本，据版本学家赵万里先生鉴定，它出自清代某王府，封面装以黄绫，朱丝栏精楷抄写，中缝镌“石头记”三字，因而得名。此书中有许多批语，与现在流传诸本不同，对于研究其成书过程，作者身世经历，都是难得的珍贵文献。

现已由书目文献出版社按北京图书馆所藏原本规格影印出版 全六册
16开 930千字 4296页 定价：300元

• 王雅琴 •